2017年度廊坊市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一、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二、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三、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政府采购情况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四、名词解释

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文字部分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预﹝2016﹞129号）等规定，现将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如下：

一、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部门概况

部门职责：

1. 对公共场所、商业、运输、建筑施工单位、环境卫生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城区主次干道（6米以上）清扫保洁、公厕清掏、蚊蝇消杀、垃圾清运处理和污水处理；负责下水道的清掏和城区路面的修补；制定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净化城市卫生，为市民创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工作、生活环境；做好城区绿化、亮化、美化工作。
2. 负责办理城市各单位、个人占用绿地、砍伐树木和改变绿地性质的审批手续；负责城区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单位资质审核、报批；协助有关部门完成园林绿化工程立项、融资及专项费用的使用、管理和检查审计工作；负责建筑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3. 负责公共设施、公共绿地、生产绿地、防护绿地、公园、苗圃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公用事业工程建设的招投标、质量监督及工程验收。
4. 组织开展环卫、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科学研究，推广先进专利技术，加快新产品、新技术在环卫、园林、市政设施方面的开发利用，推进废弃料的无害处理工作。
5. 研究制定环卫、园林绿化、市政设施、公用事业管理改革方案，推进环卫、绿化、市政公用事业改革，加快城市环卫、市政、园林绿化、公用事业管理向市场化迈进的步伐。
6. 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单位编码**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 336002 | 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 | 行政 | 科级 | 财政拨款 |
| 336003 | 大城县市政管理局环卫站 | 事业 | 未定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决算报表（附表）

三、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2017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11102.39万元，本年支出10229.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019.1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873.40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0083.24万元,其中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99.60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27.02万元，节能环保696.00万元，城乡社区2369.92万元，其他支出6890.7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0229.00万元，其中包括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99.60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27.0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634.00万元，城乡社区2632.46万元，其他支出6833.72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收支说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201.85万元，本年收入2119.54万元，本年支出2222.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3.42万元，项目支出1638.8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99.11万元。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8781.01万元，本年支出8006.72，年末结转和结余774.29万元。

**2、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我单位2017年决算收入11102.39万元，比2017年预算12592.10万元减少了11.83%，主要原因是个别项目未能实施，比2016年决算8925.40万元增加了19.60%，原因是2017年项目支出比2016年项目支出有所增加。2017年决算支出10229.00万元，比2017年预算12592.10万元减少了18.70%，主要原因是个别项目未能实施，比2016年决算7798.70万元增加了23.75%。其中，基本支出增加了25.72%，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增加了23.63%，主要是2017年度政府工程项目有所增加。

（五）“三公”经费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7年度部门“三公”经费支出2.23万元，比预算减少1.27万元，比2016年度决算增加1.63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本单位2017年度组织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比2016年度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2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购置金额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2.23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1量辆），比预算减少万0万元，比2016年度决算增加1.63万元，原因是2016年下半年政府调拨我单位一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期限为一季度，而2017年维护费用是全年的额度；2017年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特别是将重点工程建设纳入绩效管理。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和预算单位综合绩效开展自评。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对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和预算单位综合绩效开展自评。从评价结果可以看出，我单位预算支出管理较为规范，能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重大支出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实现了部门职责绩效目标。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2017年我单位实行项目绩效自评的重点项目有南环路提升改造工程和白马河西延护坡工程项目，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列支，保质保量完成绩效任务，评价结果为良。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336大城县市政管理办公室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城乡建设管理** | 12028.03 | 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 | 加强管理，提高城市承载能力和宜居度。 | 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目标完成量 | 100% | ≥95% | ≥90% | <90% |
| **市政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 | 9058.59 | 负责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市政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管理；开展城市园林安全监管、公园和绿地技术评估和动态监测。 |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市政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管理。组织开展星级公园、园林式单位、小区、街道创建活动，负责城市公园绿地、城市植树、城镇古树名木和风景名胜资源保护等工作。 | 城市公园绿地、城市植树、城镇古树名木和风景名胜资源保护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市政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工作目标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城市容貌环境综合整治** | 2969.44 | 负责城区市容环境治理等各项工作，改善人居环境，大气污染治理。 | 推进洁净城市创建进程，加强大气污染治理力度。 | 机械化清扫率 | ≥57% | ≥55% | ≥53% | <53% |
| 市容环境治理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综合业务管理** |  | 拟定相关法规规章草案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推进全系统依法行政，加强行政许可管理，开展建设行业对外合作交流 |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激励工作热情，提高整体业务素质和行业管理服务水平。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0% | ≥85% | <85% |
| 行政应诉率 | 100% | ≥95% | ≥80% | <80% |
| **综合事务管理** |  | 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建设、建设系统综合管理等综合事务工作，保证行政工作高效有序运行。 | 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大信息宣传力度，创造良好舆论氛围。组织文娱活动，提高干部职工文化和身体素质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1. 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年度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01万元，比2016年度增加13.07万元，增长48.38%。原因是：（1）2017年增加取暖费支出。（2）2016年下半年政府调拨我单位一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期限为一季度，而2017年维护费用是全年的额度，造成交通费支出额度增加。（3）2017年支付了上一年的杂志报刊费用。

2、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资支出总额612.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1.93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530.38万元。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2017年年末国有资产占有总体情况：我单位资产总额为2980.49万元，流动资产 838.76万元，固定资产 2132.73万元，其中：通用设备33.58万元；专用设备1295.2万元；房屋及建筑物153.17万元；其他固定资产650.78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

2017年度变动情况：2017年度新增资产总额207.3万元，主要为新增十王堂垃圾中转站151.3万元，垃圾场购买推土机48.5万元，以及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8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清扫和洒水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决算报表中有相关数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